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豁免中国航空集团公司要约收购“中国国航”股票义务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9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19758.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豁免中国航空集团公司要约收购“中国国航”股票义务的批复（证监公司字[2006]172号）中国航空集团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豁免履行要约收购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请示》（以下简称《请示》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10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豁免你公司因拟增持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不超过6亿股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。二、你公司应当按照前述《请示》中的增持方案实施股份增持行为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相应手续，不得利用本次股份增持从事证券违法活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